**1-1：**

**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新增服务地申请书**

（由新增服务地所在县级项目办填写，省级项目办汇总后  
于4月30日前报全国项目办）

**省（区、市）项目办：**

按照《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管理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申请为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服务地，我承诺：

1.岗位设置符合中小学教育、教学岗位要求。

2.为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和必要的工作、生活等条件。保障志愿者日常生活的基本需求，志愿者享有当地教师同等节假日权利等。

3.重视志愿者安全健康和管理工作。

服务单位领导签字（盖章）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县（市、区、旗）项目办（盖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省（区、市）项目办意见（盖章）：